贵阳市投资促进局 2025 年市级部门预算公开信息(汇总)

一、单位概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能
- (二) 单位机构设置
- (三) 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构成

二、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附表 1-3)
- (二)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4)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5)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6、7)
-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8)
-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9)
-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10)
- (八)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详见表11)
- (九) 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详见表12)
- (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13)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14)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情况
-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三)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五) 名词解释

五、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贵阳市投资促进局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投资促进、会展经济和经济协作的法律法规及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投资促进、会展经济、经济协作的有关政策、规章、文件并组织实施。
- (2)负责全市投资促进、经济协作、会议展览、节庆赛事的统筹管理、总体策划和综合协调等工作,引导和管理全市会展业,推进会展业规范、科学、有序发展;积极探索会展经济市场化动作的思路和办法,为发展和壮大会展经济积累经验和资金。
- (3)研究国内外投资促进、经济协作和会展业的发展趋势、 动作模式、运作模式,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和建议;制 订全市投资促进、经济协作和会展经济发展规划和年度目标并组 织实施;负责全市投资促进和经济协作工作的督促检查以及会展、 节庆、赛事活动参与单位、部门、地区的统筹协调、组织指导。
- (4) 拟定全市投资促进、经济协作、会议展览、节庆赛事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策划本市主办、承办、协办的各类国际性、全国性、区域性会展活动并组织实施;负责赴外参加各类展会、经贸交流活动的联络、服务、协调等有关工作。
- (5)负责投资促进项目的收集、整理、筛选、编印和信息发布,并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建立和完善全市招商引资项目库;负责会议展览、节庆赛事活动项目的开发、筛选、策划、包装,推动本土会议展览、节关赛事活动向规模化、区域化、全国化、国际化、品牌化发展;参与投资促进、会议展览、节庆赛事重点项

目的评估、推介、洽谈和协调工作。

- (6)协调、指导内地政府驻筑办事机构,负责内地政府部门、市外企事业单位(非经营性)在筑设立办事机构的登记备案。协调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全市投资促进、会展业信息网络,加强对外信息交流,掌握投资促进、会展业发展和经济协作动态,为市委、市政府提供相关决策依据。
- (7) 指导协调政府驻外机构及各区(市、县)的投资促进、 经济协作、会议展览、节庆赛事工作。
- (8)负责与会展企业、中介机构开展交流与合作,积极争办、促进我市经济发展的会议展览、节庆赛事项目;为在本市举办的国内外各型展会提供协调服务,研究处理来筑客商反映的问题和意见。
- (9)负责全市会议展览、节庆赛事活动项目的审批、备案登记工作;配合、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外来投资项目的审批和管理服务工作。
- (10)负责投资促进、经济协作、会展经济有关数据的统计、 分析和编报工作;负责全市会议展览、节庆赛事活动资料的收集、 整理、归档工作。
- (11)负责全市会议展览、节庆赛事、对外开放及招商引资的宣传工作。
- (12)负责对全市重大招商引资项目进行信息研判;建立全市 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引进评估机制,与国内外专业机构开展合作, 对全市招商引资重大项目引进等进行论证:负责围绕全市重点发 展产业开展招商研究;负责重大签约项目的跟踪、督促、协调、

服务工作;负责管理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深圳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投资促进局),负责统筹、调度、考核、监督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北京信访接待中心、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北京投资促进局)招商引资工作"。

- (13) 承办市委、市政府、市会展业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2.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投资促进局)本级主要职能
- (1)负责面向上海、浙江、福建为招商核心,辐射江苏、安徽等地开展招商引资及招才引智工作;
- (2)负责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市产业大招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的招商引资年度目标任务;
- (3)负责开展招商政策研究、梳理驻地符合贵阳产业发展目标企业,邀请意向企业赴筑考察;
 - (4)负责指导管理区域内贵阳市驻点招商工作队;
- (5)负责协助做好我市赴当地及周边企业的联络、考察、活动组织、项目洽谈等工作;
- (6)负责驻地公务活动的联络和接待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3.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深圳

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投资促进局)主要职责:

- (1)负责面向广东、香港、澳门、海南等地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 (2)负责梳理驻地符合贵阳产业发展目标企业,邀请意向企业赴筑考察;
- (3)负责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市产业大招商领导小组明确的招商引资年度目标任务;
 - (4)负责指导管理区域内贵阳市驻点招商工作队;
- (5)协助做好我市赴当地及周边企业的联络、考察、活动组织、项目洽谈等工作;
 - (6)负责驻地公务活动的联络和接待服务工作;
 -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4.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投资促进局)主要职责:

负责面向四川、重庆、陕西等地开展招商引资工作;负责梳理驻地符合贵阳产业发展目标企业,邀请意向企业赴筑考察;负责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市产业大招商领导小组明确的招商引资年度目标任务;负责指导管理区域内贵阳市驻点招商工作队;协助做好我市赴当地及周边企业的联络、考察,活动组织、项目洽谈等工作;负责驻地公务活动的联络和接待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5.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投资促进局)主要职责:

负责面向湖南、湖北、江西、河南等地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负责梳理驻地符合贵阳产业发展目标企业,邀请意向企业赴筑考 察;负责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市产业大招商领导小组明确的招商引资年度目标任务;负责指导管理区域内贵阳市驻点招商工作队;协助做好我市赴当地及周边企业的联络、考察、活动组织、项目洽谈等工作;负责驻地公务活动的联络和接待服务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6. 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职能:

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为原贵阳市投资促进局下属正科级、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是承担市级审批事项的代办业务并提供相关协调服务;指导并监督管理全市代办服务中心业务工作;负责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绩效考评、监督检查方面的事务性工作;协助拟订优 化营商环境建设政策、措施、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做好各区(市、县、开发区)、市直部门营商环境建设方面指导服务工作;协助处理营商环境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协助做好营商环境建设 投诉、举报受理方面的事务性工作;协助做好市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相关的事务性工作;院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7. 贵阳市招商中心职能:

贵阳市招商中心为原贵阳市投资促进局下属正科级、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是搭建专业化、市场化合作平台,为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提供服务负责统筹"招商易"网络平台建设、运维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招商易"平台联动、使用情况监管方面的事务性工作。

(二) 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包含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本级)下属事业单位6个,

分别是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深圳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投资促进局)、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贵阳市招商中心。其中:

- 1. 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本级),属参公事业单位,内设9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综合处、项目服务处、招商引资处、会议展览管理处、市场开发处、经济协作处、人事处、投资服务处。
- 2.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投资促进局)本部门包含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本级)属参公事业单位(副县级)单位,内设3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招商一科、招商二科。
- 3.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深圳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投资促进局)属参公事业单位(正县级)单位,无下属单位,内设3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招商一科、招商二科。
- 4.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投资促进局)属事业单位(副县级)单位,内设3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招商一科、招商二科。
 - 5.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投

资促进局)属事业单位(副县级)单位,内设3个处室,分别是:综合科、招商一科、招商二科。

- 6. 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属正科级 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未设立科室。
- 7. 贵阳市招商中心,属正科级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未设立科室。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预算单位具体包括: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深圳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投资促进局)、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投资促进局)、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贵阳市招商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 1. 贵阳市投资促进局编制人数为31名(其中工勤人员1名), 年初在编在职人员27(含工勤人员1名),退休人员7名。
- 2.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总编制(事业编制)人数 16 名,其中:管理人员 15 名、工勤人员 1 名。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 数 5 名(正副科长级)。年初在职实有人数 13 名,退休人员 1 名
 - 3.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深圳办

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投资促进局)编制数为16名(含工勤人员1名),年初在编在职实有人数13名(含1名军转干编制)。

- 4.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投资促进局)编制人数 12 名,年初实际在编人员 10 名。(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成都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投资促进局)经费与局本级合并核算)
- 5.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 投资促进局)编制人数 12 名,年初实际在编人员 12 名。(贵阳 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投资促进局) 经费与局本级合并核算)
- 6. 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事业编制为13名,年初在编在职人员11名,退休人员2人。
- 7. 贵阳市招商中心事业编制为 10 名(管理人员 9 名,专业技术人员 1 名),年初在编在职人员 8 名。(注:贵阳市招商中心经费与局本级合并核算)

二、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和政策依据

2025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将大抓产业、抓大产业, 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大抓招商、抓大招商作为"头号工程", 聚焦招多少、谁来招、招什么、怎么招、招得怎么样,坚持实统、 实管、实招、实落、实考,丰富完善"一图三清单""两图两库 两池",加强项目谋划储备,狠抓产业链招商、算力招商、基金 招商、厂房招商、平台招商、以商招商等工作,开展点对点、小 分队精准治接活动,着重招引优强企业和优质项目。目标 1: 围绕重大战略、政策规划、集聚平台、龙头企业等,聚焦"1+6+1"重点产业和新质生产力重点领域,做好招商项目谋划储备,定期宣传推介发布。目标 2: 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狠抓产业链招商、算力招商、基金招商、厂房招商、平台(招商易平台、会展平台)招商、以商招商等工作,开展点对点、小分队精准治接活动;目标 3: 与相关媒体合作,开展招商营商宣传。

三、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 1-3)

本预算包括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本级及6个二级单位预算。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额 5042.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95.63万元,上年结转 247.09万元。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4795.63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247.09万元。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额 5042.7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042.71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0万元。本年支出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21.2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6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8.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91万元。

2025年部门收入(5042.71万元)预算总额比2024年(5834.79万元)预算减少792.08万元,减少13.56%。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需厉行节约并根据我部门工作需要压缩了项目支出,故至项目支出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2025年部门支出(5072.71万元)预算总额比2024年(5834.79万元)预算减少792.08万元,减少13.56%。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需厉行节约并根据我部门工作需要压缩了项目支出,故至项目支出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详见表4)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额 4795.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795.6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95.6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万元。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4795.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9.6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8.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6.97万元。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额均为 4795.63 万元, 比 2024年(5559.60 万元)预算减少 763.97 万元, 减少 13.74%, 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需厉行节约并根据我部门工作需要压缩了项目支出,故至项目支出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5)

贵阳市投资促进局(含下级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4795.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47.9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46.87%;项目支出2547.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53.13%。

201(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9.66 万元,占总支出 89.66%, 较 2024 年 (5066.09 万元)相比减少 766.4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需厉行节约并根据我部门工作需要压缩了项目支出,故至项目支出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208(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05 万元,占总支出 5.21%, 较 2024 年 (245.41 万元)增加 4.64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财政供养人员较上年增加且社保缴交基数增加,故增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210 (类)卫生健康支出 118.95 万元,占总支出 2.48%,较 2024年(126.90 万元)减少 7.9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5年调整医保缴交基数,故减少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21 (类) 住房保障支出总计126.97万元,占总支出2.65%, 较2024年(121.15万元)增加5.82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25 年财政供养人员较上年增加,故增加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详见表6、7)

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汇总)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额2247.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50.6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64.53%,人员经费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退休人员退休费及有关生活补助;公用经费797.2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35.47%,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发生的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等费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8)

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详见表9)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详见表10)
- 2025年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汇总)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60.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60.8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0万元。与上年同口径比较,增减变化情况如下:
- 2025年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 2025年公务接待费 43.50万元。比 2024年(41.50万元)预算数相比增加 2.00万元,增长 4.8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局根据我局招商工作需求增加了 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
- 2025年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7.39万元,与 2024年(17.39万元)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 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4年预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我局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均实行总额控制,年初未 分配,年度间根据实际情况按照程序审批后据实列支

(八)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详见表11)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 390.93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 38.80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 29.00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 323.13万元。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比 2024年 (650.00

万元)预算减少 259.07 万元,减少 39.86%,减少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需厉行节约并根据我部门工作需要压缩了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支出。

- (九)市对下转移支付预算情况(详见表 12) 无此项支出。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13)

汇总公开本系统部门预算时, 无需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详见表14-19)

2025年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预算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预算单位具体包括: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武汉办事处、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贵阳市招商中心。其中,独立核算单位有贵阳市投资促进局本级,预算项目2个,按要求公开1个预算项目;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预算项目2个,按要求公开2个预算项目;贵阳市利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预算项目2个,按要求公开2个预算项目;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项目代办服务中心,预算项目1个,按要求公开1个预算项目。

招商专项经费项目: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将大抓产业、抓大产业,大抓项目、抓大项目,大抓招商、抓大招商作为"头号工程",聚焦招多少、谁来招、招什么、怎么招、招得怎么样,坚持实统、实管、实招、实落、实考,丰富完善"一图三清

单""两图两库两池",加强项目谋划储备,狠抓产业链招商、算力招商、基金招商、厂房招商、平台招商、以商招商等工作,开展点对点、小分队精准治接活动,着招引优强企业和优质项目。围绕重大战略、政策规划、集聚平台、龙头企业等,聚焦"1+6+1"重点产业和新质生产力重点领域,做好招商项目谋划储备,定期宣传推介发布;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狠抓产业链招商、算力招商、基金招商、厂房招商、平台(招商易平台、会展平台)招商、以商招商等工作,开展点对点、小分队精准治接活动;与相关媒体合作,开展招商营商宣传。

招商工作经费项目(上办):组织企业赴筑考察不低于80家,协助新引进项目签约投资金额不低于60亿元,拜访企业(商协会)不低于600家,动态保持在谈项目不少于80个,协助新引进工业项目签约投资金额占比不低于65%,推送政务调研报告4篇。保障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五险一金等。

综合业务保障经费项目(上办): (1)为市领导赴长三角地区考察招商在线路引导、车辆安排、酒店预订、餐叙安排等方面做好相关接待服务工作,全年公务接待不少于20批次。(2)做好企业联络考察活动组织项目洽谈等工作,全年招商接待不少于50批次。(3)开展办公大楼正常改造维修,为干部职工提供舒适安全的办公环境。

"综合业务保障经费"(广办):用于办事处综合业务保障,主要包括房产管理、档案管理、固定资产更新、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房屋老旧改造、电梯运营维护、消防改造、老旧线路改造等费用。目标1:保障办事处办公场所租赁及职工住宿费。目标2:

用于日常业务支出,如房产管理、档案管理、房屋维修等,保障 办事处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招商工作经费"(广办):在负责区域大力开展并主动协助市有关部门和各区(市、县、开发区)开展对外开放、招商引资工作,主动联系国内外优强企业到贵阳贵安投资,协助做好我市在负责区域举办或参加的各类投资促进、经贸交流、宣传推介等活动,扩大招商引资成效,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市产业大招商领导小组明确的招商引资年度目标任务。目标1:保障办事处招商业务工作顺利开展目标。目标2:保障驻点挂职人员经费目标。目标3:保障开展招商活动所需后勤保障经费测算。

"代办服务经费"项目,通过在政务大厅窗口和区(县、市)对投资者发放贵阳市利用外资和招商引资服务资料,让投资者更清楚明了的了解办事程序和提供优质项目。通过招商引资服务资料为外来投资者提供更便利的服务;通过代办服务工作更好地营造营商环境。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97. 25 万元, 比 2024 年 (773. 38 万元) 预算增加 23. 87 万元,增长 3. 09%,增加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将贵阳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武汉办事处划至我局管理,其中贵阳市人民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贵阳市人民政府武汉办事处的经费由我局本级统一纳入核算管理,且办事处新增调入人员增加故至机关运行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各项开支,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水电费、差旅费、印刷费、公务车运行及维护费等。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4年12月31日,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115.4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885.19平方米,车辆9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2025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金额0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7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2547.73万元。

(四)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部门预算中安排的重要项目有7个,一是招商专项经费,金额1800万元,主要用于招商活动、来筑考察项目的客商相关活动经费以及驻外办事处正常业务工作经费等;二是"2023年产业大招商和优化营商环境奖励资金",金额159.00万元,主要是根据《省财政厅 省投资促进局关于下达2023年产业大招商和优化营商环境奖励资金的通知》(黔财建【2024】73号文)文件精神,产业大招商和优化营商环境激励支持资金主要用于产业大招商和优化营环境等方面,招商项目编制激励支持资金专项用于招商项目编制。三是代办服务经费,金额1.60万元,主要用于市级手续代办协调、落地企业回访、投诉事项调查处理、下沉区县工作指导及督办,以及代办事项宣传资料制作费,主要用于代办宣传宣传资料印制;四是招商工作经费(上办),金额205万元,

其中130万元主要用于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 长三角地区招商引资及新设驻点招商点位各项费用支出,包括举 办推介会、邀请企业返筑考察、拜访驻地企业及商协会、开展招 商活动所需后勤保障等费用。7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劳务派遣人员 经费, 提供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保障, 确保联络 处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五是综合业务保障经费(上办), 金额 25 万元,主要用于贵阳市赴长三角及周边企业的联络、考察、 项目洽谈、驻地公务活动联络和接待服务、房屋设备维修改造等 各项费用支出。六是招商工作经费(广办),金额 187.13 万元, 主要用于自主招商、贵阳贵安及各区市县在粤港澳大湾区政务接 待、邀请企业赴筑考察等支出,用于招才引智、支付劳务派遣人 员工资及其他日常业务,突出办事处对外开放、招商引资等职能, 推动贵阳贵安及各区县在粤港澳大湾区招商工作取得实效; 七是 办事处综合业务保障经费(广办),金额170万元,主要用于保 障公务接待支出、保障办事处办公场所租赁及职工住宿费、用于 日常业务支出,如房产管理、档案管理、房屋维修等,保障办事 处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等。

(五) 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 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

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 4. 财政拨款收入: 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 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资金。
-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 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 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 6. 事业收入: 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 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8. 上级补助收入: 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10.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 11.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12.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 13. 公用经费: 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1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15. 机关(机构)运行经费,是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具体为保障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以及其他费用。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投资促进局开展的招商活动宣传经费、培训费、招商专项经费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我局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指投资促进局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9.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指贵阳市投资促进局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指局机关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局机关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 我局本级单位职工的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 我局下属单位职工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局本级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附表)